

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11月1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赵兴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北京光合基业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宿迁市南大街商业管理有限公司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17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财务资金状况及经营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以 0.00 元价格将其所持宿迁市南大街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大街”）60%的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北京光合基业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南大街其他股东已经放弃优先认购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南大街股权。

本次出售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股权受让方北京光合基业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赵玉红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赵兴朋先生为姐弟关系，赵兴朋先生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田中雷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原董事罗弼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人数符合《公司章程》规定，拟选举田中雷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田中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未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定于2017年12月5日召开2017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未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0日

附个人简历：

田中雷，男，1984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印刷学院多媒体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10年3月，任中国印刷集团下属单位中国印刷总公司销售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北京中和轩印刷设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7年6月至今，任慧蚁（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业务经理。